

# 領據

摘要

茲 向屏東縣政府申領

公寓大廈基金

金額

新台幣 \_\_\_\_\_ 萬 \_\_\_\_\_ 千 \_\_\_\_\_ 百 \_\_\_\_\_ 拾 \_\_\_\_\_ 元整

此據

屏東縣政府 台照

具領單位：

負責人：

單位地址：

單位銀行帳號：

(附存摺封面影本)

中華民國

年

月

日